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评价		
委托单位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		
项目类别	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丹霞冶炼厂主要生产锌锭，企业引进国外湿法炼锌技术，采用氧压浸出炼锌工艺，伴有硫磺、镓等副产品，在生产过程需要使用硫酸、氧气等危险化学品，因此该企业利用焙烧炉产生的烟气，通过净化、吸收生产硫酸，设置氧气站生产氧气、氮气，其硫酸、氧气供炼锌生产使用，富余部分作为产品销售，冶炼锌过程提取硫元素生产硫磺产品外销。

丹霞冶炼厂于2018年08月31日延期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为：粤韶危化生字[2018]F0024号，许可范围：硫酸(1302)、硫磺(1290)、氧[压缩的或液化的](2528)、氮[压缩的或液化的](172)、镓(1013)、氯化锌(1480)、氯化铵(744)，有效期至2021年08月30日。企业于2019年变更主要负责人(刘野平变更为吴涛)，证书有效期不变。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生产许可证即将到期，依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国务院令第645号修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安监总局令第79号、89号修改)等法规的规定，特委托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安全现状进行评价。

项目组长	陈 斌
项目组成人员	黄 敏、林毅峰、何小荣
报告审核人	王 勇
过程控制负责人	潘 杰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厂区周边环境及总平面布局、建、构筑物符合性；设施、设备、装置及工艺方面的安全性；公用工程单元符合性，生产许可条件、“两重点、一重大”管理情况等。

**评价结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危险化学品生产涉及的各项安全设施和措施完善。完成安全隐患整改后，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安监总局令第79、89号修改)、《关于认真贯彻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的补充通知》(粤安监〔2012〕56号)规定。

因此，评价组认为，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条件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的规定，符合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换证的条件。

**现场照片:**

